

## 武汉兴业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职业卫生报告网上信息公开

项目编号	XYZW-KP-201406027		
项目名称	鄂州市集宝盆矿业有限公司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		
被技术服务单位	鄂州市集宝盆矿业有限公司		
项目地址	鄂州市鄂州市汀祖镇		
被技术服务单位 联系人	王建军	联系电话	15172705869
项目简介	<p>鄂州市集宝盆矿区多铜铁等金属矿产，是长江中下游成矿带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湖北省最主要的矿产地。鄂州市集宝盆矿业有限公司于2011年1月18日取得了鄂州市集宝盆矿区矿产资源勘查许可证。根据集宝盆矿区地质勘探探明的资源储量分布情况，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规划在该矿区设置一个采矿权，即湖北省鄂州市集宝盆铜铁矿，矿业权人为鄂州市集宝盆矿业有限公司。</p> <p>本项目是由鄂州市集宝盆矿业有限公司筹建，开采矿种为铜铁矿，集宝盆采区建设规模为9万吨/年。主要建设内容包括9万t/a井工采场（1#井、2#井、3#井），地表工业场地（地表工业场地内布置有竖井井架、卷扬机房、压风机房、变电站、工业水池、维修间、仓库、井口调度室等）及建筑总面积10000m<sup>2</sup>办公生活区。</p>		
现场评价工作时间	2014年5月8日	现场检测时间	2014年5月8日- 2015年5月10日
项目负责人	李俊杰		
现场评价调查人员	李广文		
现场采样人员	黄盼、夏坦		
实验人员	刘大娟		
建设项目陪同人	余建国		
建设项目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及检测结果	<p>本次对井下工作时存在的4个作业处的其它粉尘进行了检测，其检测结果均符合《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1部分：化学有害因素》（GBZ2.1-2007）规定的要求。</p> <p>本次对4个作业处工人接触的噪声强度进行了检测，其8小时等效声级均符合《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2部分：物理因素》（GBZ2.2-2007）的要求。</p> <p>本次对采场单元4个作业处工作时产生的二氧化氮进行了检测，其检测结果均符合《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1部分：化学有害因素》（GBZ2.1-2007）规定的要求。</p>		
评价结论及建议	<p>结论：该项目建立了职业卫生管理机构，各项制度基本完善，职业病防护设施运行正常，个人使用的防护用品管理较为规范，辅助卫生用室基本完备，其职业病控制效果基本达到《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及《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GBZ1-2010）要求</p> <p>建议：</p> <p>1 该项目涉及粉尘、噪声、二氧化氮等职业病危害因素。从现场检测的结果来看，作业场所仍然存在尘毒危害以及噪声危害，职业病防治工作不容忽视。建议公司在以后的工作中加强职业卫生管理，完善职业卫生制度，加大职业卫生投入，将职业病危害降低到最低。</p> <p>2 粉尘是该项目职业病危害的关键控制因素。采场中各作业面4个作业产生的粉尘，其检测结果符合《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1部分：化学有害因素》（GBZ2.1-2007）的要求，但是检测结果也接近限值水平，应采用湿式作业，及时洒水，在掘进作业时设置水幕降尘，并对主扇风机进行经常性的检修和维护，确保良好的抽风</p>		

效果，以降低工作场所空气中有毒有害物质的浓度。

3 一氧化碳也是该项目职业病危害的关键控制因素，应加强对井下  
一氧化碳浓度的在线监测，同时设置固定式及便携式一氧化碳报警器，  
并保证一氧化碳报警器的正常使用，防止一氧化碳中毒事故的发生。

4 建议公司加强该设备的日常管理，经常对设备进行润滑与维护，  
以减小设备运行时的噪声强度。对于空压机、凿岩机作业处产生的噪  
声强度较大，应采取适当的隔声措施。

5 该项目根据生产情况，设置三班两倒，每班 8 小时，涉及夜班作  
业，工人轮班和夜班作业，易引起工人生活节律紊乱和职业性精神（心  
理）紧张。建议结合该项目的实际情况，合理安排生产制度。

6 本次评价是在设备和卫生防护设施运转正常情况下进行的，该  
项目绝大部分职业病危害因素控制较好，其效果完全归结于配备的各项  
职业病防护设施，因此防护设施的维修和保养十分重要，建议公司完  
善相关的管理制度，确保防护设施正常运转。

7 个人防护作为保障工人免受职业病危害的最后防线，在职业病危  
害因素超标岗位使用时显得尤为重要。产生噪声较大作业处工人正确  
佩戴防护耳塞或防护耳罩后，可减小噪声对工人的危害。因此，公司  
应加强防护用品的管理，从申购、购买、验收到发放等环节要层层把  
关。所有防护用品的采购应选择可靠的供应方，实行专人采购、专人  
管理，并进行经常性的维护、检修，定期检测其性能和效果，确保其  
有效性；同时，还应加强防护用品现场使用的监督与管理，指导并监  
督工人现场正确使用与佩戴，要求粉尘岗位工人作业时  
必须佩戴符合要求的防尘口罩，要求噪声接触岗位作业时  
必须佩戴符合要求的耳塞。

8 现场调查时公司尚未制定职业病危害事故方面的应急预案以及  
设置职业病危害告知牌，公司应按照规定尽快落实。同时企业应  
与当地医疗机构签订救护协议，对各项应急救援预案进行定期演练。

公司应设立急救箱，箱内放置急诊包、止血钳、止血带、纱布等  
常用医疗器械及用品，防暑药品、止血药品、心脏急救药品等常用急  
救药品等。

9 岗中职业健康检查是职业病“三级预防”中的二级预防措施，其  
目的是及早发现职业损害，以便采取补救措施，防止病损的进一步发  
展。公司应加强员工在岗期间的职业健康检查管理，严格按照《用人  
单位职业健康监护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安监总局（2012）第 49 号  
令）的有关规定实施职业健康检查，确保人人享有职业健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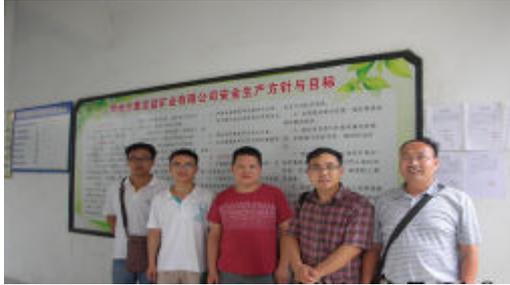
10 进一步加强职业卫生知识的培训和宣传教育，普及职业卫生知  
识，增加工人的自我防护意识。对于新员工和特殊岗位员工，教育培  
训内容应侧重于设备操作、防护用品正确使用、急救常识和急救方法、  
危害标示识别、事故应急报告程序、疏散路径和应急救援演练等。

11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的要求，应当在公司醒  
目位置设置公告栏，公布有关职业病防治的规章制度、操作规程、职  
业病危害事故应急救援措施和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同  
时，继续做好作业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定期检测与评价工作，以便  
及时控制职业病危害，保障职工健康。

12 按照国家有关职业病防治工作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建立  
完善用人单位职业卫生档案及职业健康监护档案；

13 主要负责人及职业卫生管理人员应参加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  
门组织的培训、考试及取证工作。

14 该项目日后如进行扩建、改建或者技术改造、技术引进时，公  
司应重新委托持有相关资质的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进行职业病危害  
预评价，扩建、改建或者技术改造、技术引进完成后应重新进行职业  
病危害因素控制效果评价。

外审技术专家	王新教、李平、何利生
技术审查专家组 评审意见	通过
报告提交时间	2014年8月
现场照片（含资质人员与陪同人员或标志物）	
	

**说明：此表在职业卫生评价报告外审结束后由评价人员填写电子版交机要，机要负责网上公示**